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以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当面送达等方式发出,并于2022年6月27日下午15:3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福建省将乐县水南三华南路50号金森大厦会议室召开,会议由庄子敏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庄子敏、冯芝清、郑智伟、张燕、廖陈辉均出席了会议,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了《关于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》。

审议结果:同意票1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,回避4票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监事津贴,使公司监事更好地履行勤勉尽责义务,有效调动监事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,促进公司经济效益健康快速增长。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监事的津贴水平,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。拟定公司监事津贴为人民币0.5万元(含税)/人/年,按季度发放。

该议案关联监事冯芝清、郑智伟、张燕、廖陈辉回避表决。4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,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%,监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,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确定并通知。

《公司关于监事津贴方案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6月27日